

证券代码：300940

证券简称：南极光

公告编号：2025-021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拟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京财会许可【2011】0056 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9 人，注册会计师 1,78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700 人。

业务信息：信永中和 2023 年度业务收入为 40.4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30.1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9.96 亿元。2023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64 家，收费总额 4.56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

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建筑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38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5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邓登峰先生，2008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 7 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师玉春先生，2004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子健先生，202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4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师玉春	2024 年 10 月 22 日	自律监督措施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因在执行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年报审计业务时存在部分程序执行不够充分等问题给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采取监管警示的决定。

3、独立性

信永中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规模、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及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与信永中和协商确定 2025 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信永中和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及能力进行了充分了解、审查，并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信永中和具备相关业务资格，在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信永中和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三）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4月28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监事会认为，信永中和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的要求。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聘期一年。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4、信永中和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